

证券代码：833849

证券简称：携宁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200号华鑫天地A2幢7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会议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赵亮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决定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双方已就关于终止该协议的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同意签署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自该协议书生效之日起，将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就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事宜，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与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相关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促进公司业务更好的发展，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

033)。

本次变更经营范围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最终结果以登记机关变更登记的为准。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换领新的营业执照等全部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魏继华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充实和完善公司董事会团队，加快公司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聘任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魏继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沈忻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充实和完善公司董事会团队，加快公司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聘任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沈忻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相关

议案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确保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同时参照同行业、地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公司拟支付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2 万元（税前）/人/年，发放期限为独立董事任期内，发放形式为按照季度发放。除上述津贴和履行职责所必须的支付的费用外，独立董事不再从公司领取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推动公司内部治理的改善，强化及完善独立董事工作职责相关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主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最终结果以登记机关变更登记的为准。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换领新的营业执照等全部相关事宜，授权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赵亮提请董事会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即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